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57)

關連交易

參與增資航宇嘉泰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航宇裝備、中航國際發展、航宇嘉泰及自然人股東簽訂增資協議。據此，本公司、中航國際發展擬以現金向航宇嘉泰增資合共人民幣 3,200 萬元註冊資本。建議增資完成後，本公司、中航國際發展將分別持有航宇嘉泰 24.78%及 10%之權益。

於本公告日，中航工業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航宇裝備、中航國際發展及航宇嘉泰均為中航工業的附屬公司。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之規定，航宇裝備、中航國際發展及航宇嘉泰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簽訂增資協議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增資協議下之交易適用的最高規模測試結果百分比率超過 0.1%但低於 5%，簽訂增資協議僅須遵守申報及公告之規定，可豁免遵守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之要求。

A. 緒言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中航國際發展、航宇裝備、航宇嘉泰及自然人股東簽訂增資協議。據此，本公司、中航國際發展擬以現金向航宇嘉泰增資合共人民幣 3,200 萬元註冊資本。建議增資完成後，本公司、中航國際發展將分別持有航宇嘉泰 24.78%及 10%之權益。

B. 增資協議

1. 日期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2. 各方

- (i) 本公司、中航國際發展作為增資方；
- (ii) 航宇嘉泰作為被增資方；及
- (iii) 航宇裝備、自然人股東作為現有股東。

3. 增資價格及股权比例

(1) 建議增資的對價

各方同意，建議增資以航宇嘉泰的淨資產值為準（即建議增資的每一元航宇嘉泰擬增資的註冊資本的對價為人民幣 2 元），由本公司及中航國際發展以合共人民幣 6,400 萬元的現金認購航宇嘉泰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 3,200 萬元。其中，本公司以人民幣 4,560 萬元認購航宇嘉泰新增註冊資本合共人民幣 2,280 萬元，在建議增資后取得航宇嘉泰 24.78%之權益，人民幣 2,280 萬元計入航宇嘉泰註冊資本，其餘人民幣 2,280 萬元計入航宇嘉泰的資本公積；中航國際發展以人民幣 1,840 萬元認購航宇嘉泰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 920 萬元，在建議增資后取得航宇嘉泰 10%之權益，人民幣 920 萬元計入航宇嘉泰註冊資本，其餘人民幣 920 萬元計入航宇嘉泰的資本公積。航宇裝備及自然人股東作為航宇嘉泰的現有股東，均同意放棄建議增資的優先認購權。

(2) 建議增資後，航宇嘉泰的股權結構如下：

序號	投資人	出資額（註冊資本 單位：萬元）	出資形式	占股本比例
1	航宇裝備	5,000	貨幣	54.35%
2	本公司	2,280	貨幣	24.78%
3	中航國際發展	920	貨幣	10.00%
4	王廷江	390	貨幣	4.24%
5	劉景豐	180	貨幣	1.96%
6	萬子劍	150	貨幣	1.63%
7	何才富	150	貨幣	1.63%
8	劉波	130	貨幣	1.41%
	合計：	9,200	-	100%

4. 生效條款與有效期限

增資協議於下列條件全部成就之日起生效。

- (1) 各方法定代表人、負責人或授權代表簽署增資協議並加蓋公章；
- (2) 本公司按照公司章程及香港上市規則，履行完畢內部決策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其董事會、股東大會（如適用）批准本公司參與建議增資；
- (3) 建議增資及航宇嘉泰的資產評估報告已經完成向中航工業的備案手續。

各方同意，若增資協議簽署之日起3個月內，前述條件仍未全部滿足，則任何一方均有權以書面通知形式解除增資協議。

C. 簽訂增資協議的原因及益處

簽訂增資協議將有利於本公司擴展民用航空產業鏈。

增資協議項下之交易乃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考慮上述原因，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增資協議的條款為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董事林左鳴先生、譚瑞松先生、顧惠忠先生、高建設先生，分別於中航工業擔任董事長、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被視為在增資協議項下之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因此已根據中國公司法及香港上市規則之要求於批准增資協議之董事會決議案中放棄投票。

D. 香港上市規則之影響

於本公告日，中航工業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航宇裝備、中航國際發展及航宇嘉泰均為中航工業的附屬公司。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 14A 章之規定，航宇裝備、中航國際發展及航宇嘉泰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簽訂增資協議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增資協議下之交易適用的最高規模測試百分比率超過 0.1%但低於 5%，僅須遵守申報及公告之規定，可豁免遵守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之要求。

E.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之資料

本公司為中國境內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主要從事於民用航空產品的研究、開發、製造和銷售。

中航工業之資料

中航工業由中國國務院直接所有及控制。中航工業主要從事航空產品及非航空產品之開發及生產。於本公告日，中航工業及其附屬公司持有本公司54.85%之權益，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

航宇嘉泰之資料

航宇嘉泰為一家依據中國法律合法設立並有效存續的有限責任公司。航宇嘉泰主要從事航空航天非彈射類座椅、航空器艙內設備、船用設備、飛機內飾、列車艙內設備及內飾、金屬材料、特種非金屬材料的科技開發、製造、銷售和技術服務等。截至本公告日，航宇嘉泰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6,000萬元，航宇裝備持有航宇嘉泰83.33%之權益，自然人股東合計持有航宇嘉泰16.67%之權益。

根據航宇嘉泰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制的經審計財務報告，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航宇嘉泰之總資產及淨資產分別為人民幣15,504萬元和人民幣7,219萬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航宇嘉泰之淨利潤（除稅及非經常項目前後）分別為人民幣1,286萬元和人民幣1,140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航宇嘉泰之淨利潤（除稅及非經常項目前後）分別為人民幣1,207萬元和人民幣1,133萬元。

中航國際發展之資料

中航國際發展為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於本公告日，中國航空技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持有中航國際發展100%之權益。中航國際發展主要從事運輸工具、機械設備的進出口業務及中外合資、合作生產業務。

釋義：

「中航工業」	中國航空工業集團公司，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於本公告日，與其附屬公司合共持有本公司 54.85%之權益
「航宇嘉泰」	湖北航宇嘉泰飛機設備有限公司
「航宇裝備」	航宇救生裝備有限公司，為中航工業之附屬公司，於本公告日，中航機電系統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之權益
「中航國際發展」	中航國際航空發展有限公司，為中航工業之附屬公司，於本公告日，中國航空技術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之權益
「董事會」	本公司之董事會
「增資協議」	本公司和中航國際發展（作為增資方）與航宇嘉泰（作為被增資方）、航宇裝備、及自然人股東（作為原股東）簽訂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的有關向航宇嘉泰增資人民幣 3,200 萬元的增資協議
「本公司」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董事
「財政部」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自然人股東」	王廷江、劉景豐、萬子劍、何才富、劉波，於建議增資前合計持有航宇嘉泰 16.67%之權益
「香港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不時經修訂的為準）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中國法定貨幣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閔靈喜

北京,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發佈日期, 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林左鳴先生、譚瑞松先生, 及非執行董事顧惠忠先生、高建設先生、郭重慶先生、莫利斯·撒瓦(Maurice Savart)先生, 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仲文先生、劉人懷先生、楊志威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